

沈阳音乐学院研究生任课教师停、调课申请单

申请部门		申请人	
申请事宜	停课 ☐ 调课 ☐		
课程名称		课程类别	共同课 ☐ 专业课 ☐
授课班级		学生姓名	
原授课安排	年 月 日 第 教学周 星期 课节		
原授课地点			
调课安排	授课时间： 年 月 日 第 教学周 星期 课节 授课地点：		
停/调课原因			
所在部门 负责人意见		研究生部 意 见	
分管研究生部 副院长意见		院长意见	

注：1. 停课即停课后再不再补课。申请时仅在“停课”处打勾；
 2. 申请单须报送至研究生部，公共课上课前两天报送，专业课每月25日由培养单位统一报送；
 3. 申请单须教师任课部门留存备查。

沈阳音乐学院研究生任课教师停、调课申请单

申请部门		申请人	
申请事宜	停课 ☐ 调课 ☐		
课程名称		课程类别	共同课 ☐ 专业课 ☐
授课班级		学生姓名	
原授课安排	年 月 日 第 教学周 星期 课节		
原授课地点			
调课安排	授课时间： 年 月 日 第 教学周 星期 课节 授课地点：		
停/调课原因			
所在部门 负责人意见		研究生部 意 见	
分管研究生部 副院长意见		院长意见	

注：1. 停课即停课后再不再补课。申请时仅在“停课”处打勾；
 2. 申请单须报送至研究生部，公共课上课前两天报送，专业课每月25日由培养单位统一报送；
 3. 申请单须教师任课部门留存备查。